

名銜考試規則：

一、名銜考試組別：

分會士銜(ACCPS)、及高級會士銜 (FCCPS)。如申請高級會士銜，須持有會士銜者方可申請。

(1) 會士銜 (ACCPS)

需交 12 張不超過 16 吋 x 20 吋，或不小於 11 吋 x 14 吋，已裱於 16” x 20” 之卡紙上之彩色或黑白照片。應考者須清楚列明應考作品的排列次序。會士銜應考作品，題材不限，惟評審時，主要乃評審投考者多方面題材的掌握能力，及全套作品是否達到一定之要求水準。

(2) 高級會士銜 (FCCPS)

需交 18 張不超過 16 吋 x 20 吋，或不小於 11 吋 x 14 吋，已裱於 16” x 20” 之卡紙上之彩色或黑白照片，應考者須清楚列明應考作品的排列次序。高級會士銜應考作品，題材可用專題方式表達，或採用混合題材組成有中心主題的作品，并附上一篇不超過一百字之文章 (中文或英文均可)，描述作者藉此輯作品表達的意念。評審時要求投考作品，有獨特的個人風格，及精湛高深的攝影水準。

二、評審標準：

評審以閉門方式進行，每輯作品獨立展出評審，不會向評委披露作者姓名。本會將邀請七至九位資深，高水準而客觀的攝影家為評審委員，以下列準則，對應試作品進行評審：

- (1) 主題意念表達
- (2) 一般攝影技術
- (3) 作品創意
- (4) 構圖和光源
- (5) 色彩的配合
- (6) 攝影難度

三、評審結果：

將由名銜考試主席以書面正式通知各申請者。

四、費用：

投考會士銜：加幣 \$35；

投考高級會士銜：加幣 \$50

(註：所繳交考試費，不論合格與否，概不發還。)